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蔡承瑾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5

電子信箱：cc1004625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400106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宣導114年國中教育會考（以下稱會考）應考服務相關
事項，請貴校轉知參加114年會考且申請應考服務之考生
上網查閱相關內容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年2月7日師大心測中字第
11410027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申請應考服務之考生，於考前了解各項應考服務和考
試程序及注意事項，業於會考網站（<https://cap.rcpet.edu.tw>）公告相關資訊，請貴校轉知考生得上網查閱其內
容。
- 三、前述網站亦提供歷屆語音報讀音檔及NVDA試題本電子檔範
例，供教師於考前協助申請語音報讀及使用NVDA試題本電
子檔應試之考生練習使用。
- 四、本案聯絡人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
中心研究員陳欣如、黃詩雯，電話：(02)7749-8680、(02)
7749-8679。

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(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、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桃園考區114年國中教育會考試務會(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